

银华恒生中国企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6 年 8 月 24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6 年 8 月 22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银华恒生中国企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银华恒生国企指数分级（QDII）		
场内简称	H股分级		
基金主代码	16183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4月9日		
基金管理人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275,232,795.85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14-05-12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H股A	H股B	H股分级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50175	150176	161831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 额总额	4,927,287,840.00 份	4,927,287,840.00 份	420,657,115.85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力争对恒生中国企业指数进行有效跟踪，并力争将本基金的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控制在0.5%以内，年跟踪误差控制在5%以内，以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
投资策略	<p>本基金采用复制法，按照成份股在恒生中国企业指数中的组成及其基准权重构建股票投资组合，以拟合、跟踪恒生中国企业指数的收益表现，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而进行相应调整。</p> <p>本基金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备选股、在已与中国证监会签署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证券监管机构登记注册的跟踪同一标的指数的ETF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5%，其中，本基金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备选股的投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权证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现金及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p>
业绩比较基准	人民币/港币汇率×恒生中国企业指数收益率×95%+人民币活期存款收益率×5%（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具有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

	收益的特征。从本基金所分离的两类基金份额来看，银华H股A份额具有预期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银华H股B份额具有预期高风险、高预期收益的特征。同时，本基金为海外证券投资基金，除了需要承担与国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汇率风险、主要市场风险等海外市场投资所面临的特别投资风险。
--	--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杨文辉	田青
	联系电话	(010)58163000	(010) 67595096
	电子邮箱	yhjj@yhfund.com.cn	tianqingl.zh@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6783333, (010)85186558	(010) 67595096
传真		(010)58163027	(010) 66275853

2.4 境外资产托管人

项目		境外资产托管人
名称	英文	JPMorgan Chase Bank, HONG KONG BRANCH
	中文	摩根大通银行香港分行

2.5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yhfund.com.cn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办公地址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6年1月1日 - 2016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308,349,153.01
本期利润	4,580,002.60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05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0.07%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6.29%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6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2,774,100,990.61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2700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8,410,106,178.37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8185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16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13.62%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本报告所列示的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的认购、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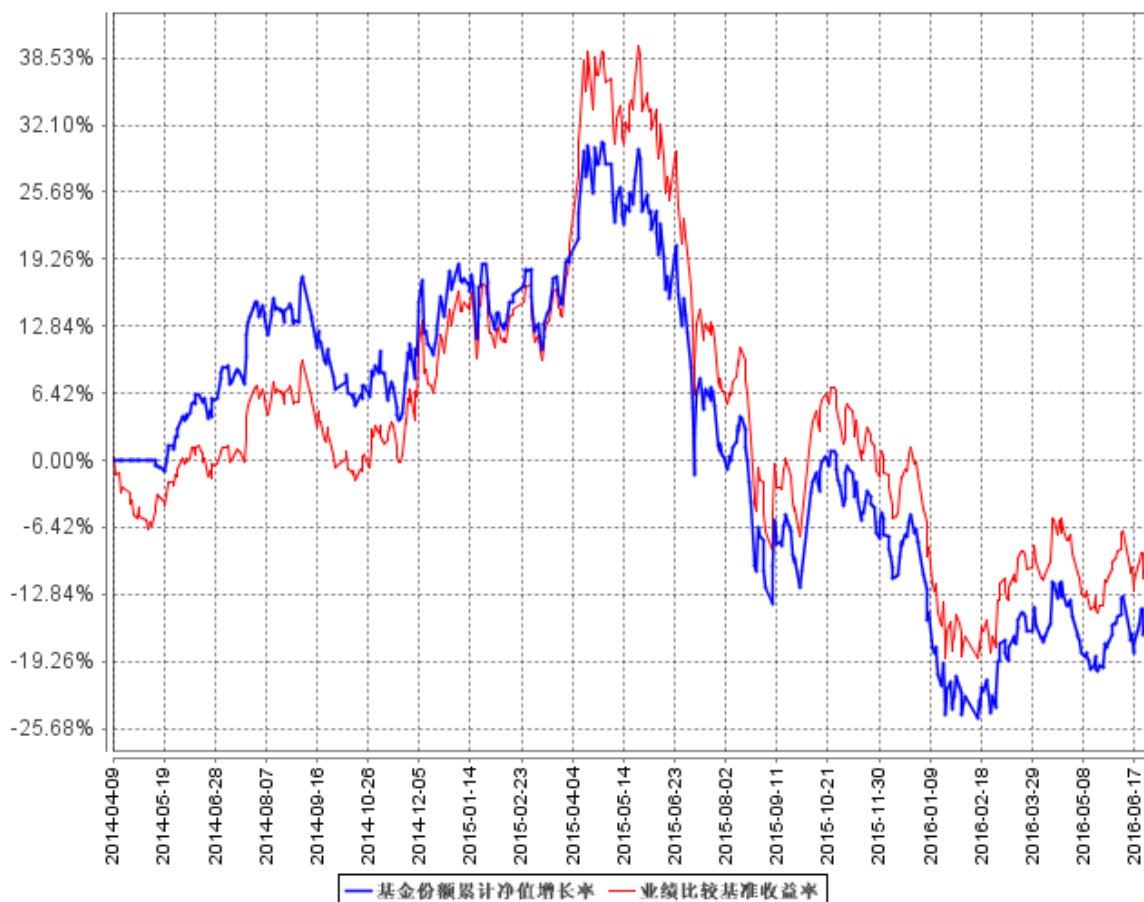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2.67%	1.57%	0.98%	1.48%	1.69%	0.09%
过去三个月	0.53%	1.34%	-0.67%	1.30%	1.20%	0.04%
过去六个月	-6.29%	1.62%	-7.53%	1.60%	1.24%	0.02%
过去一年	-25.19%	1.76%	-25.94%	1.72%	0.75%	0.04%
过去三年	-13.62%	1.50%	-8.76%	1.52%	-4.86%	-0.0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3.62%	1.50%	-8.76%	1.52%	-4.86%	-0.0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期为2014年4月9日。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六个月内为建仓期。截至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第十五章的规定：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备选股、在已与中国证监会签署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证券监管机构登记注册的跟踪同一标的指数的ETF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5%，其中，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备选股的投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权证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现金及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5月28日，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证监基金字[2001]7号文)设立的全国性资产管理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2亿元人民币，公司的股东及其出资比例分别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49%、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9%、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1%及

山西海鑫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公司的主要业务是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公司注册地为广东省深圳市。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着 62 只证券投资基金，具体包括银华优势企业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保本增值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道琼斯 88 精选证券投资基金、银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核心价值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优质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富裕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领先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全球核心优选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内需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银华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和谐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沪深 3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深证 1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银华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信用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抗通胀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银华中证等权重 9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永祥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消费主题分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内地资源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永泰积极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纯债信用主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上证 50 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上证 50 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银华中证中票 50 指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银华永兴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银华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银华信用四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转债指数增强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信用季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 800 等权重指数增强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恒生中国企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多利宝货币市场基金、银华永益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银华活钱宝货币市场基金、银华双月定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高端制造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惠增利货币市场基金、银华回报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国梦 30 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恒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聚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汇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稳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国防安全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战略新兴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逆向投资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互联网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生态环保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合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添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远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双动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大数据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量化智慧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多元视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同时，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着多个全国社保基金、企业年

金和特定客户资产管理投资组合。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乐育涛先生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4年4月9日	-	13年	硕士学历。曾就职于WorldCo金融服务公司，主要从事自营证券投资工作；曾就职于Binocular资产管理公司，主要从事股指期货交易策略研究工作；并曾就职于Evaluserve咨询公司，曾任职投资研究部主管。2007年4月加盟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担任基金经理助理职务，自2011年5月11日起担任银华全球核心优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周大鹏先生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6年1月14日	-	7年	硕士学位。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2008年7月加盟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担任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量化投资部研究员及基金经理助理等职，自2012年8月23日起兼任上证5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2年8月29日起兼任银华上证5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经理，自2013年5月22日至2016年4月25日兼任银华中证成长股债恒定组合30/7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4年1月7日起兼任银华沪深300指数分

					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李宜璇女士	本基金基金经理助理	2016年1月12日	-	3年	博士学位；2013年-2014年任职于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证券投资总部；2014年12月加盟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量化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职务。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符合行业普遍认可的计算标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银华恒生中国企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制定了《公平交易制度》和《公平交易执行制度》等，并建立了健全有效的公平交易执行体系，保证公平对待旗下的每一个投资组合。

在投资决策环节，本基金管理人构建了统一的研究平台，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公平地提供研究支持。同时，在投资决策过程中，各基金经理、投资经理严格遵守本基金管理人的各项投资管理制度和投资授权制度，保证各投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机制。

在交易执行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实行集中交易制度，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的原则，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

在事后监控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定期对股票交易情况进行分析，并出具公平交易执行情况分析报告；另外，本基金管理人还对公平交易制度的遵守和相关业务流程的执行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及时报告。

综上所述，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制度的相关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本基金主要采用组合复制策略以更好地跟踪标的指数恒生国企指数，实现基金投资目标。报告期内，本基金积极采取措施应对大额申赎对跟踪效果带来的影响。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0.8185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6.2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7.53%。报告期内，本基金日均跟踪误差控制在 0.5%之内，年化跟踪误差控制在 5%之内。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作为一只投资于香港恒生国企指数的被动投资管理产品，本基金将在严守基金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前提下，继续秉承指数化被动投资策略，积极应对基金申购赎回等因素对指数跟踪效果带来的冲击，逐步降低前期产生的跟踪误差，力争投资回报与业绩比较基准保持一致。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同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月末、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账目的核对同时进行。

本基金管理人设立估值委员会（委员包括估值业务分管领导以及投资部、研究部、监察稽核部、运作保障部等部门负责人及相关业务骨干），负责研究、指导基金估值业务。估值委员会委员和负责基金日常估值业务的基金会计均具有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验。基金经理不介入基金日常估值业务；估值委员会决议之前会与涉及基金的基金经理进行充分沟通。运作保障部负责执行估值委员会制定的估值政策及决议。

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本基金管理人未签约与估值相关的任何定价服务。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基金合同存续期内不进行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银华恒生中国企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6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 2016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953,691,371.99	631,060,698.71
结算备付金	115,742,992.47	32,187,620.69
存出保证金	58,220,120.40	36,726,180.75
交易性金融资产	7,270,334,016.12	4,095,587,202.38

其中：股票投资	7,270,334,016.12	4,095,587,202.38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194,713.35	100,804.31
应收股利	172,827,129.54	255,000.00
应收申购款	13,437,741.30	157,795,645.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8,584,448,085.17	4,953,713,152.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上年度末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133,933,714.73	171,113,952.26
应付赎回款	22,250,122.57	1,427,289.22
应付管理人报酬	5,864,162.38	3,365,979.13
应付托管费	1,641,965.46	942,474.16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9,683,625.81	2,521,722.02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968,315.85	722,242.08
负债合计	174,341,906.80	180,093,658.87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10,079,887,368.81	5,346,335,909.51
未分配利润	-1,669,781,190.44	-572,716,416.22
所有者权益合计	8,410,106,178.37	4,773,619,493.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584,448,085.17	4,953,713,152.16

注：报告截止日2016年06月30日，H股分级份额净值人民币0.8185元，H股A份额净值人民币1.0288元，H股B份额净值人民币0.6082元；基金份额总额10,275,232,795.85份，其中，H股分级份额总额420,657,115.85份，H股A份额总额4,927,287,840份，H股B份额总额4,927,287,840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银华恒生中国企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 2016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一、收入	66,325,016.68	-691,799,611.67
1.利息收入	3,118,939.60	1,909,132.25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3,118,939.60	1,114,674.06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94,484.44
其他利息收入	-	699,973.75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59,345,199.19	108,274,238.30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403,032,628.77	21,530,492.29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32,019,651.71	-47,693,410.79
股利收益	175,707,081.29	134,437,156.80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2,929,155.61	-785,966,425.48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72,419.82	-16,475,658.63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4,349,700.84	459,101.89
减：二、费用	61,745,014.08	39,973,009.32
1. 管理人报酬	33,042,990.04	12,923,915.60
2. 托管费	9,252,037.24	3,618,696.34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17,898,669.19	22,698,143.10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其他费用	1,551,317.61	732,254.2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80,002.60	-731,772,620.99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	4,580,002.60	-731,772,620.99

列)		
----	--	--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银华恒生中国企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346,335,909.51	-572,716,416.22	4,773,619,493.29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4,580,002.60	4,580,002.60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4,733,551,459.30	-1,101,644,776.82	3,631,906,682.48
其中：1.基金申购款	8,989,850,630.68	-1,877,511,573.51	7,112,339,057.17
2.基金赎回款	-4,256,299,171.38	775,866,796.69	-3,480,432,374.69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0,079,887,368.81	-1,669,781,190.44	8,410,106,178.37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7,109,280.52	9,021,651.93	66,130,932.45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731,772,620.99	-731,772,620.99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7,917,178,246.36	1,779,593,637.93	9,696,771,884.29

其中：1.基金申购款	8,243,373,402.39	1,821,020,637.97	10,064,394,040.36
2.基金赎回款	-326,195,156.03	-41,427,000.04	-367,622,156.07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7,974,287,526.88	1,056,842,668.87	9,031,130,195.75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王立新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杨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龚飒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除 6.4.2.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中所列的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外，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2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2.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6.4.2.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6.4.2.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6.4.3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文《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2004]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2008]1 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及其他境内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2) 基金取得的源自境外的差价收入，其涉及的境外所得税税收政策，按照相关国家或地区税收法律和法规执行，在境内暂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3)基金取得的源自境外的股利收益，其涉及的境外所得税税收政策，按照相关国家或地区税收法律和法规执行，在境内暂未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6.4.4 关联方关系

6.4.4.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6.4.4.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摩根大通银行香港分行（“摩根大通银行”）	基金境外托管人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证券”）	基金管理人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南证券”）	基金管理人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5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5.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5.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例
东北证券	7,192,910,023.26	78.98%	-	-

6.4.5.1.2 债券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期间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

6.4.5.1.3 债券回购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期间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回购交易。

6.4.5.1.4 基金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期间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基金交易。

6.4.5.1.5 权证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期间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6.4.5.1.6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 总额的比例
东北证券	5,754,325.86	78.42%	7,785,055.26	80.39%

注：上述佣金按市场佣金率计算，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证管费和经手费后的净额列示。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本基金上年度可比区间没有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6.4.5.2 关联方报酬

6.4.5.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 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33,042,990.04	12,923,915.60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306,700.82	134,827.68

注：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1.00%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00\%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6.4.5.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 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9,252,037.24	3,618,696.34

注：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28%的年费率计

提。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28\%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6.4.5.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债券(含回购)交易。

6.4.5.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5.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6.4.5.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16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5年12月31日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 金份额 占基金总 份额的比 例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 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 额的比例
西南证 券	92.00	-	-	-

6.4.5.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摩根大通银行	34,739,182.43	-	238,781,128.94	-
中国建设银行	918,952,189.56	2,376,098.35	551,290,648.77	1,109,334.06

6.4.5.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在承销期参与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6.4.5.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止无需要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6 期末（2016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6.4.6.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6.4.6.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6.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6.4.6.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6.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6.4.7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7 投资组合报告**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7,270,334,016.12	84.69
	其中：普通股	7,270,334,016.12	84.69
	存托凭证	-	-
	优先股	-	-
	房地产信托凭证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其中：远期	-	-
	期货	-	-
	期权	-	-
	权证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产		
6	货币市场工具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069,434,364.46	12.46
8	其他各项资产	244,679,704.59	2.85
9	合计	8,584,448,085.17	100.00

7.2 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权益投资分布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国家(地区)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中国香港	7,270,334,016.12	86.45
合计	7,270,334,016.12	86.45

注：1、股票的国家（地区）类别根据其所在证券交易所确定。

2、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存托凭证。

3、自2015年4月28日起，本基金开始通过沪港通机制投资于中国香港股票市场上的恒生中国企业指数成分股、备选股。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通过沪港通交易机制持有的股票的市值为7,025,382,380.56元，占期末净值83.54%。

7.3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权益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Health Care	154,110,675.72	1.83
Consumer Staples	34,238,251.13	0.41
Materials	115,229,011.03	1.37
Telecommunication Services	167,191,810.31	1.99
Consumer Discretionary	237,360,089.12	2.82
Industrials	347,929,524.77	4.14
Utilities	217,192,586.42	2.58
Financials	4,897,996,728.93	58.24
Energy	1,099,085,338.69	13.07
合计	7,270,334,016.12	86.45

注：1、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2、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存托凭证。

7.4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权益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公司名称(中文)	证券代码	所在证券市场	所属国家(地区)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1398 HKCG	港股通	CH	232,802,000	853,576,518.11	10.15
2	Bank Of China Limited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3988 HKCG	港股通	CH	300,441,000	793,443,740.26	9.43
3	Ping An Insurance (Group) Company Of China, Ltd.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2318 HKCG	港股通	CH	21,353,500	623,244,188.11	7.41
4	China Petroleum & Chemical Corporation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	00386 HKCG	港股通	CH	104,878,000	501,962,049.46	5.97
5	China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02628 HKCG	港股通	CH	30,793,000	437,402,722.01	5.20
6	PetroChina Company Limited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	00857 HKCG	港股通	CH	86,150,000	389,501,750.45	4.63
7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1288 HKCG	港股通	CH	102,389,000	247,649,922.76	2.94
8	China Merchants Bank Co., Ltd.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3968 HKCG	港股通	CH	16,137,000	239,149,981.76	2.84

9	China Pacific Insurance (group) Co., Ltd.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2601 HKCG	港股通	CH	10,270,600	229,105,113.62	2.72
10	China Shenhua Energy Company Limited	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1088 HKCG	港股通	CH	13,954,500	170,071,783.26	2.02

注：1、证券代码采用当地市场代码。

2、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存托凭证。

3、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信息，应阅读登载于 <http://www.yhfund.com.cn> 网站的半年度报告正文。

7.5 报告期内权益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5.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权益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证券代码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01398 HKCG	703,342,504.05	14.73
2	Bank Of China Limited	03988 HKCG	687,025,061.79	14.39
3	Ping An Insurance (Group) Company Of China, Ltd.	02318 HKCG	621,383,327.17	13.02
4	China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02628 HKCG	412,967,701.37	8.65
5	China Petroleum & Chemical Corporation	00386 HKCG	343,454,010.26	7.19
6	PetroChina Company Limited	00857 HKCG	293,319,838.10	6.14
7	China Pacific Insurance (group) Co., Ltd.	02601 HKCG	287,297,545.65	6.02
8	China Merchants Bank Co., Ltd.	03968 HKCG	247,580,902.70	5.19
9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01288 HKCG	215,066,081.06	4.51
10	Picc Property And Casualty Company Limited	02328 HKCG	146,519,751.91	3.07
11	China Telecom Corporation Limited	00728 HKCG	143,268,444.48	3.00
12	China Minsheng Banking	01988 HKCG	140,520,824.29	2.94

	Corp., Ltd.			
13	Bank Of Communications Co., Ltd.	03328 HKCG	125,162,667.18	2.62
14	China Citic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	00998 HKCG	123,305,446.08	2.58
15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06030 HKCG	117,694,657.46	2.47
16	China Shenhua Energy Company Limited	01088 HKCG	114,748,308.09	2.40
17	Sinopharm Group Co., Ltd.	01099 HKCG	111,309,953.92	2.33
18	Haitong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06837 HKCG	110,962,875.09	2.32
19	China Communications Construction Company Limited	01800 HKCG	92,376,048.17	1.94
20	CRRC Corporation Limited	01766 HKCG	91,701,327.22	1.92

注：1、以上权益投资所在证券市场为香港，所属国家为中国。

2、“买入金额”按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交易费用。

7.5.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权益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证券代码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Bank Of China Limited	03988 HKCG	332,211,199.02	6.96
2	Ping An Insurance (Group) Company Of China, Ltd.	02318 HKCG	321,546,261.58	6.74
3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01398 HKCG	309,949,319.11	6.49
4	China Pacific Insurance (group) Co., Ltd.	02601 HKCG	178,779,386.24	3.75
5	China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02628 HKCG	167,071,678.12	3.50
6	China Petroleum & Chemical Corporation	00386 HKCG	156,654,359.68	3.28
7	China Merchants Bank Co., Ltd.	03968 HKCG	150,315,335.11	3.15
8	PetroChina Company Limited	00857 HKCG	135,498,534.85	2.84
9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01288 HKCG	94,473,923.46	1.98
10	China Telecom Corporation Limited	00728 HKCG	67,184,977.17	1.41

11	China Minsheng Banking Corp., Ltd.	01988 HKCG	65,429,186.10	1.37
12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06030 HKCG	65,142,604.35	1.36
13	Haitong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06837 HKCG	56,031,158.11	1.17
14	China Citic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	00998 HKCG	54,062,623.04	1.13
15	Bank Of Communications Co., Ltd.	03328 HKCG	53,784,521.53	1.13
16	Sinopharm Group Co., Ltd.	01099 HKCG	52,699,575.22	1.10
17	China Shenhua Energy Company Limited	01088 HKCG	50,910,088.67	1.07
18	Picc Property And Casualty Company Limited	02328 HKCG	46,047,842.65	0.96
19	China Communications Construction Company Limited	01800 HKCG	44,472,785.46	0.93
20	CRRC Corporation Limited	01766 HKCG	41,865,964.84	0.88

注：1、以上权益投资所在证券市场为香港，所属国家为中国。

2、“卖出金额”按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交易费用。

7.5.3 权益投资的买入成本总额及卖出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成本（成交）总额	6,202,895,508.61
卖出收入（成交）总额	2,904,120,169.18

注：权益投资的“买入成本(成交)总额”和“卖出收入(成交)总额”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交易费用。

7.6 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衍生品类别	衍生品名称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其他衍生工具_股指期货_初始	HHI1607_D	712,118,351.43	8.47
2	其他衍生工具_股指期货_冲抵	HHI1607_D	-712,118,351.43	-8.47

7.10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基金。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形。

7.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58,220,120.4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172,827,129.54
4	应收利息	194,713.35
5	应收申购款	13,437,741.3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44,679,704.59

7.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7.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H 股 A	2,842	1,733,739.56	4,149,416,359.00	84.21%	777,871,481.00	15.79%
H 股 B	30,487	161,619.31	1,245,523,062.00	25.28%	3,681,764,778.00	74.72%
H 股 分级	5,330	78,922.54	51,672,494.29	12.28%	368,984,621.56	87.72%
合计	38,659	265,791.48	5,446,611,915.29	53.01%	4,828,620,880.56	46.99%

注：对于分级基金，下属分级份额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于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

8.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H 股 A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上市总份额比例
1	国泰世华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283,798,786.00	5.87%
2	广发基金—光大银行—光大保德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71,117,601.00	5.60%
3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33,897,339.00	4.83%
4	太平洋资产—工商银行—南方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14,196,596.00	4.43%
5	银华财富资本—工商银行—银华财富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193,069,691.00	3.99%
6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红	175,336,137.00	3.62%
7	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年金	139,999,842.00	2.89%
8	北京快快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34,897,672.00	2.79%
9	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127,000,000.00	2.63%
10	广发证券—广发—广发金管家多添利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14,272,059.00	2.36%

H 股 B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上市总份额比例
1	银华财富资本—工商银行—银华财富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189,917,058.00	3.93%
2	工银瑞信基金—工商银行—特定客户资产管理	132,300,479.00	2.73%
3	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27,023,600.00	2.63%
4	廖晓东	116,640,000.00	2.41%
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1,546,024.00	1.89%
6	瑞泰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万能	74,805,268.00	1.55%
7	北京源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源沅进取1号证券投资基金	71,779,127.00	1.48%
8	李小彬	70,411,270.00	1.46%
9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海水滴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68,726,939.00	1.42%
10	申万菱信资产—工商银行—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8,371,106.00	1.41%

H股分级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上市总份额比例
1	廖晓东	287,702,506.00	53.28%
2	陈杰	24,529,802.00	4.54%
3	李莉	22,739,156.00	4.21%
4	上海明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明沅全天候一号基金	11,431,505.00	2.12%
5	上海明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明沅稳健增长1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9,371,696.00	1.74%
6	上海明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明沅多策略对冲1号基金	9,000,001.00	1.67%
7	上海明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明沅CTA一号基金	8,358,070.00	1.55%
8	王秀琴	7,537,100.00	1.40%
9	陈荣志	6,450,157.00	1.19%
10	平安道远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平安道远STAR6号私募基金	6,269,124.00	1.16%
11	兴证期货有限公司—兴业信托—兴福TOP量化优选30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6,269,124.00	1.16%

注：以上信息中持有人名称及持有份额数量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
----	------	-----------	--------

			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 持有本基金	H 股 A	-	-
	H 股 B	-	-
	H 股分级	341,667.35	0.08%
	合计	341,667.35	0.00%

注：对于分级基金，下属分级份额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注：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 0；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 0。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H 股 A	H 股 B	H 股分级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4年4月9日）基金份额总额	-	-	303,487,507.99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505,688,064.00	2,505,688,064.00	454,014,968.89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	-	9,149,639,311.32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	-	4,339,797,612.36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2,421,599,776.00	2,421,599,776.00	-4,843,199,552.00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927,287,840.00	4,927,287,840.00	420,657,115.85

注：拆分变动份额含本基金三级份额之间的配对转换份额后的调整份额。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0.2.1 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0.2.2 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以及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变更为其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的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7,192,910,023.26	78.98%	5,754,325.86	78.42%	-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1,759,469,746.91	19.32%	1,407,577.93	19.18%	-
China Merchants Securities (HK) Co Ltd	-	79,591,864.22	0.87%	79,591.86	1.08%	-
BOCI SECURITIES	-	28,090,727.55	0.31%	42,136.10	0.57%	-

BOCOM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	23,656,841.46	0.26%	18,925.47	0.26%	-
CHINA INTERNATIONAL CAPITAL CORPORATION HONG KONG SECURITIES LTD	-	23,296,469.50	0.26%	34,944.70	0.48%	-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注：1、基金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为该证券经营机构具有较强的研究服务能力，能及时、全面、定期向基金管理人提供高质量的咨询服务，包括宏观经济报告、行业报告、市场走向分析报告、个股分析报告、市场服务报告以及全面的信息服务等。

2、基金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程序为根据标准进行考察后，确定证券经营机构的选择。经公司批准后与被选择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协议。

3、基金成交总额不含非上市(场外)基金的申购和赎回金额。

4、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通过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债券回购交易及权证交易等除股票交易外的其他证券投资交易。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8月24日